#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294,158,044.69 | 235,529,768.02 | 24.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960,459.19 | 34,240,129.57 | -143.6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43,254,324.25 | 7,780,880.58 | -655.9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745,457.34 | -20,501,135.74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11 | -145.4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11 | -145.4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61 | 1.41 | 减少2.02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合计 | 120,354,159.82 | 73,385,874.08 | 64.00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40.91 | 31.16 | 增加9.75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4,514,020,237.88 | 4,207,957,413.91 | 7.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457,656,158.07 | 2,437,610,645.32 | 0.82 |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415.80万元,同比增长24.89%,公司各系列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升级迭代产品取得一系列积极进展,收入贡献不断增长,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推动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增长。

公司收入规模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一般一季度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但各季度费用相对均匀发生。本报告期,公司利润水平有所下降,其中费用变动具体表现为:(1)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报告期各项费用中股份支付费用同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2)为了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公司加大了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向更先进制程工艺的迭代升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本报告期研发费用同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公司始终专注于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领域,报告期继续坚持9大系列设备及3大系列软件的产品布局,订单规模持续增长,新产品验证进展顺利。随着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升级迭代产品逐步验证通过,收入贡献不断增长,公司未来经营规模及盈利能力持续向好。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24,808,749.40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3,159,282.49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25,833.17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 28,293,865.06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3.69 | 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水平有所下降,主要系:(1)公司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行业领军企业,为了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报告期内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向更先进制程工艺的迭代升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2)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核心人才队伍的建设和稳定,2024年第二季度公司制定并实施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报告期股份支付费用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55.91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45.45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45.45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不适用 | 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快速提升带动原材料等相关采购支出规模增长,同时,为了巩固并提升技术实力,公司较高水平研发投入等因素导致短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规模大于流入规模所致。 |
| 研发投入合计 | 64.00 | 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2,035.42万元,同比增长64.00%,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0.91%,较上年同期增加9.75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作为国内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行业领军企业,为了加快打破国外企业在国内市场的垄断局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及现有产品向更先进制程工艺的迭代升级等方面的研发投入,职工薪酬、研发材料费用及股份支付费用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相比2024年第二季度至第四季度金额已趋于平缓。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增加9.75个百分点 | |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08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不适用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800,963 | 11.81 | 37,800,963 | 37,800,963 | 无 / 0 |
|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30,259,767 | 9.46 | 0 | 0 | 无 / 0 |
| 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18,855,937 | 5.89 | 18,855,937 | 18,855,937 | 无 / 0 |
| 哈承姝 | 境外自然人 | 16,643,853 | 5.20 | 16,643,853 | 16,643,853 | 无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3,453,255 | 4.20 | 0 | 0 | 无 / 0 |
|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 国有法人 | 11,604,106 | 3.63 | 0 | 0 | 无 / 0 |
| 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539,048 | 3.29 | 0 | 0 | 无 / 0 |
| 海南岭南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022,000 | 3.13 | 0 | 0 | 无 / 0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8,929,927 | 2.79 | 0 | 0 | 无 / 0 |
|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其他 | 8,337,799 | 2.61 | 0 | 0 | 无 /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国投(上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 30,259,767 | 人民币普通股 | 30,259,767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3,453,255 | 人民币普通股 | 13,453,255 |
| 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 | 11,604,106 | 人民币普通股 | 11,604,106 |
| 海南博林京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539,048 | 人民币普通股 | 10,539,048 |
| 海南岭南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0,022,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0,022,000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8,929,927 | 人民币普通股 | 8,929,927 |
| 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8,337,799 | 人民币普通股 | 8,337,799 |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 5,276,295 | 人民币普通股 | 5,276,295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626,447 | 人民币普通股 | 4,626,447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267,615 | 人民币普通股 | 4,267,615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哈承姝持有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71%的出资额和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31.00%的股份,其中,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1.47%的出资额;哈承姝和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珠海横琴承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00%和1%的出资额,珠海横琴承心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51.50%的出资额;苏州翌流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小纳光实验室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哈承姝之间构成一致行动关系;<br>深圳市红土人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红土人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创投红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广东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人才创新创业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属于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 | |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3月31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504,530,267.70 | 627,108,122.57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075,917.81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1,773,234.94 | 1,301,968.30 |
| 应收账款 | 261,166,777.94 | 358,691,018.75 |
| 应收款项融资 | 42,946,504.18 | 53,325,455.45 |
| 预付款项 | 77,469,330.84 | 79,083,473.24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13,673,420.56 | 13,307,307.44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2,035,370,232.48 | 1,746,761,508.67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24,016,151.84 | 22,117,812.30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64,540,508.38 | 64,076,946.74 |
| 其他流动资产 | 136,348,393.15 | 81,672,523.42 |
| 流动资产合计 | 3,261,910,739.82 | 3,047,446,136.88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323,683,079.68 | 321,487,326.25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9,995,303.50 | 50,000,000.00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217,677,511.36 | 207,709,980.11 |
| 在建工程 | 352,692,895.13 | 296,392,294.23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82,301,907.19 | 90,003,125.70 |
| 无形资产 | 80,492,308.09 | 81,011,027.56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35,170,361.89 | 38,963,963.5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5,417,661.28 | 16,432,206.9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4,678,469.94 | 58,511,352.7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252,109,498.06 | 1,160,511,277.03 |
| 资产总计 | 4,514,020,237.88 | 4,207,957,413.91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94,328,907.22 | 9,279,865.56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210,321,583.10 | 114,993,496.52 |
| 应付账款 | 407,599,814.06 | 334,410,059.53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602,411,429.44 | 629,227,776.77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83,441,585.52 | 83,302,058.51 |
| 应交税费 | 7,413,776.27 | 12,987,154.44 |
| 其他应付款 | 87,696,912.14 | 163,249,886.98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6,229,751.95 | 34,784,217.27 |
| 其他流动负债 | 27,245,866.38 | 20,840,067.16 |
| 流动负债合计 | 1,556,689,626.08 | 1,403,074,582.74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249,064,000.00 | 130,864,0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59,326,620.62 | 65,380,583.82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59,587,800.79 | 61,781,519.71 |
| 递延收益 | 116,260,142.09 | 95,103,589.5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5,435,890.23 | 14,142,492.8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99,674,453.73 | 367,272,185.85 |
| 负债合计 | 2,056,364,079.81 | 1,770,346,768.59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320,000,000.00 | 320,0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1,953,902,107.53 | 1,926,386,934.31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7,328,326.88 | -162,471.84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24,486,791.65 | 24,486,791.6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51,938,932.01 | 166,899,391.20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2,457,656,158.07 | 2,437,610,645.32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2,457,656,158.07 | 2,437,610,645.3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4,514,020,237.88 | 4,207,957,413.91 |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第一季度 | 2024年第一季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294,158,044.69 | 235,529,768.02 |
| 其中:营业收入 | 294,158,044.69 | 235,529,768.02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322,679,711.04 | 219,738,731.11 |
| 其中:营业成本 | 123,322,249.57 | 112,405,103.81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757,880.52 | 410,843.38 |
| 销售费用 | 28,984,728.57 | 12,442,112.16 |
| 管理费用 | 44,443,199.73 | 24,027,104.06 |
| 研发费用 | 120,354,159.82 | 73,385,874.08 |
| 财务费用 | 4,817,492.83 | -2,932,306.38 |
| 其中:利息费用 | 1,954,230.59 | 1,209,745.89 |
| 利息收入 | 695,699.18 | 3,213,434.51 |
| 加:其他收益 | 25,300,555.59 | 21,189,882.9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01,157.14 | 7,466,622.43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5,917.81 | -2,108,183.85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963,058.55 | 99,348.53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5,904,263.82 | -8,109,920.23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9,785.47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5,185,241.08 | 34,319,001.31 |
| 加:营业外收入 | 38,706.25 | 4,494.06 |
| 减:营业外支出 | 3,381.25 | 57,831.17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5,149,916.08 | 34,265,664.20 |
| 减:所得税费用 | -189,456.89 | 25,534.63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960,459.19 | 34,240,129.57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960,459.19 | 34,240,129.57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960,459.19 | 34,240,129.57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490,798.72 | -106,270.31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7,490,798.72 | -106,270.31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496,477.62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7,496,477.62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5,678.90 | -106,270.31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5,678.90 | -106,270.31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7,469,660.47 | 34,133,859.26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7,469,660.47 | 34,133,859.26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11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11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第一季度 | 2024年第一季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04,347,209.11 | 319,182,590.22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79,831.27 | 14,728.2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128,616.97 | 10,531,671.3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9,955,657.35 | 329,728,989.76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06,128,616.42 | 216,429,237.56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36,317,473.33 | 91,035,741.57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454,005.48 | 1,304,716.1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801,019.46 | 41,460,430.2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8,701,114.69 | 350,230,125.5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745,457.34 | -20,501,135.74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43,000,000.00 | 869,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49,492.58 | 5,107,285.7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0 | 20.8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43,449,512.58 | 874,107,306.5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86,009,496.96 | 29,519,634.9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43,000,000.00 | 574,0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29,009,496.96 | 603,519,634.9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5,559,984.38 | 270,587,671.6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05,000,000.00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5,000,000.00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128,699.68 | 712,201.4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999,445.21 | 5,529,569.6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128,144.89 | 6,241,771.0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2,871,855.11 | -6,241,771.04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83,179.01 | -1,036,193.74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41,050,407.60 | 242,808,571.10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574,440,591.02 | 360,743,137.89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33,390,183.42 | 603,551,708.99 |

公司负责人:陈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凡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凡女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5-030

##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6月4日)后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7号),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8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6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8,800.00万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8,961.3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838.66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3]32719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
|---|---|---|---|
| 1 | 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 | 30,800.00 | 61,677.70 |
| 2 |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 14,200.00 | 14,200.00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55,000.00 | 55,000.00 |
| 合计 | | 100,000.00 | 130,877.70 |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 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 投资额度和期限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整体实施计划和资金使用规划,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6月4日)后12个月内有效,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 投资产品品种及资金来源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4. 实施方式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5. 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6.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四、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投资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5年6月4日)后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文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5-031

##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1-3月的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2025年3月31日合并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25年1-3月公司确认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人民币14,941,205.27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5年1-3月计提金额 | 备注 |
|---|---|---|
| 信用减值损失 | 963,058.55 |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
| 资产减值损失 | -15,904,263.82 | 存货跌价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合计 | -14,941,205.27 | |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 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进行了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次需冲减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963,058.55元。

(二) 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合同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货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准备金额合计15,904,263.82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5年1-3月,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4,941,205.27元,对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为14,941,205.27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1-3月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5-029

##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彬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上述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

(上接B402版)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6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

● 投资金额: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利用率,合理利用部分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正常经营。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现金管理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事项由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预计额度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及子公司在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可能存在影响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时,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亦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投资收益,将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严格遵循了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与要求,确保了合规性,且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客观、公正地展现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付杰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要求,本着务实的工作态度,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责,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查阅资料、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方式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忠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依法运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决策、内部控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情况实施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有效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审议程序、表决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符合公司2024年的经营情况以及公司各位监事的职位、工作情况。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监事,由其在公司领取其任职的职务薪酬,按照公司制度规定执行。

鉴于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与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合并后直接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为实现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的有效利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